

# 東海大學圖書館自修閱覽室使用管理辦法

民國 86 年 12 月 24 日 第 39 次行政會議准予備查

民國 95 年 10 月 4 日 第 14 次行政會議准予備查

民國 103 年 2 月 26 日 第 2 次行政會議備查

民國 108 年 12 月 18 日 第 13 次行政會議備查

民國 110 年 6 月 16 日 第 5 次行政會議備查

民國 112 年 6 月 7 日 第 112-05 次行政會議備查

依 113 年 4 月 23 日 東恩秘文字第 11331000740 號函辦理

第一條 本辦法依據「東海大學圖書館閱覽規則」第三條第二項訂定。

第二條 東海大學圖書館自修閱覽室（以下簡稱本室），以東海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教職員及學生為主要使用對象，憑本校教職員證或學生證靠卡感應，或手機掃碼進入使用。

第三條 本室開放時間：

一、學期中：

週一~週五上午八時至下午十一時。

週六~週日上午九點至下午九點。

二、逢期中、期末考試：

考前一週及考試當週，延長開放至夜間十二時。

三、寒暑假期間：

上午八時至下午九時。

四、國定假日及特殊閉館日

不予開放，必要時將另行公告開放時間。

五、本室開放時間如有異動，依本處最新消息公告為準。

第四條 入室衣著整齊外，禁止攜帶食物飲料入內，在室內請將手機設定為振動式、不得吸菸、須保持安靜，違規情節嚴重者將送請學校議處。

第五條 禁止佔用座位，離座四十分鐘以上，其他同學得以將其書籍等物品挪開，逕行使用。強行佔位且不肯讓位情節嚴重者將送請學校議處。

第六條 當日離開，個人圖書物品必須帶走，未帶走者圖資處有權逕行清理，不負保管責任。

第七條 本辦法經圖書暨資訊委員會審議，送行政會議備查。